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3-022

债券代码：127044

债券简称：蒙娜转债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2、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期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3、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3月20日（星期一）下午15:00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萧华先生。

5、会议召开地点：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太平工业区公司办公楼二楼雅典学院会议室。

6、债权登记日：2023年3月13日（星期一）

7、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9人，持有未偿还债券共计807,787张，代表的“蒙娜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为80,778,700元，占“蒙娜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6.9109%。

其中，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2名，持有未偿还债券共计762张，代表的“蒙娜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为76,200元，占“蒙娜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0.0065%；参与通讯表决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7名，持有未偿还债券共计807,025张，代表的“蒙娜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为80,702,500元，占“蒙娜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6.9043%。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受托管理人代表列席了会议，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807,787张，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为80,778,700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100.00%；反对票0张，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为0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0%；弃权票0张，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为0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0%。

上述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三、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石磊律师、廖璐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